

新竹市議會行政人員編制表（核定本）

職 稱		官 等	職 等	員 額	備 考
秘書長		簡任	第十一職等 至第十二職等	一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 暫列
主任		簡任	第十職等	三	
秘書		薦任	第九職等	二	
專員		薦任	第八職等	三	
組員	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 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	六	
佐理員		委任	第四職等 至第五職等	三	
會計室	主任	簡任	第十職等	一	
	組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 第六職等至 第七職等	一	
人事室	主任	簡任	第十職等	一	
合 計				二十一	

附註：

- 一、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戊、地方立法機關職務列等表之二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
- 二、本編制表自一百十五年七月一日生效。